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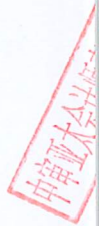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亏损事项不影响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亏损事项不影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7521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达股份”、“公司”、“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23年8月22日已经贵所受理。

根据美达股份于2023年10月30日公告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917.41万元，同比下降金额为21,824.68万元，下降比例为9.71%；实现净利润-8,011.77万元，同比下降金额为8,378.79万元，下降比例为2,282.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11.77万元，同比下降金额为8,378.79万元，下降比例为2,282.93%。

我们作为美达股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的审计机构，根据贵所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3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有关规定，就美达股份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就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发行人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一）、2023年第三季度发行人业绩情况

根据发行人《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及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同比变动金额	同比变动率
营业收入	202,917.41	224,742.09	-21,824.68	-9.71%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同比变动金额	同比变动率
毛利	5,102.88	15,068.05	-9,965.17	-66.13%
期间费用	10,784.70	11,574.37	-789.67	-6.82%
营业利润	-8,053.10	619.97	-8,673.07	-1398.95%
利润总额	-8,004.16	603.40	-8,607.56	-1426.51%
净利润	-8,011.77	367.02	-8,378.79	-228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11.77	367.02	-8,378.79	-228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11.01	310.21	-8,321.22	-2682.4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二）、2023年第三季度发行人业绩变动原因分析

美达股份 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1,824.68 万元，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 9,965.1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8,378.79 万元，毛利下降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金额的 118.93%，是导致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3 年 1-9 月与 2022 年 1-9 月公司分产品类别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毛利率以及销量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吨；万元；万元/吨

项目	2023年1-9月					
	销售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单价	单位成本
切片	83,302.52	104,859.31	100,512.68	4.15%	1.26	1.21
锦纶丝	50,057.77	90,650.62	90,809.45	-0.18%	1.81	1.81
纺织印染布	780.54	6,911.82	6,178.34	10.61%	8.86	7.92
合计	134,140.83	202,421.75	197,500.47	2.43%	1.51	1.47
项目	2022年1-9月					
	销售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单价	单位成本
切片	77,784.04	108,884.65	106,047.06	2.61%	1.40	1.36
锦纶丝	48,956.47	104,440.97	93,516.15	10.46%	2.13	1.91
纺织印染布	1,169.29	10,655.36	9,520.08	10.65%	9.11	8.14



合计	127,909.80	223,980.97	209,083.29	6.65%	1.75	1.63
----	------------	------------	------------	-------	------	------

2023年1-9月,公司分产品类别的收入、成本、毛利率以及销量同比变动的趋势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数量变动比率	收入变动金额	成本变动金额	毛利率变动比率	单位售价变动比率	单位成本变动比率
切片	7.09%	-4,025.34	-5,534.38	1.54%	-10.08%	-11.50%
锦纶丝	2.25%	-13,790.34	-2,706.71	-10.64%	-15.11%	-5.03%
纺织印染布	-33.25%	-3,743.54	-3,341.74	-0.04%	-2.83%	-2.78%
合计	4.87%	-21,559.22	-11,582.82	-4.22%	-13.82%	-9.93%

2023年1-9月与2022年1-9月公司营业成本料工费情况如下所示: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切片	原材料	91,152.76	90.54	97,369.63	91.57
	人工工资	309.50	0.31	317.49	0.30
	能源	4,735.64	4.70	4,109.77	3.86
	折旧	322.23	0.32	709.32	0.67
	其他	4,155.24	4.13	3,828.03	3.60
	合计	100,675.37	100.00	106,334.24	100.00
锦纶丝	原材料	69,991.40	76.96	75,624.04	80.63
	人工工资	2,140.73	2.35	1,858.48	1.98
	能源	7,958.76	8.75	6,441.47	6.87
	折旧	2,552.40	2.81	2,114.62	2.25
	其他	8,306.79	9.13	7,753.01	8.27
	合计	90,950.09	100.00	93,791.62	100.00
纺织印染布	原材料	3,229.80	52.19	5,510.26	57.71
	人工工资	354.28	5.72	470.28	4.93
	能源	529.95	8.56	618.52	6.48
	折旧	52.16	0.84	72.01	0.75
	其他	2,022.87	32.69	2,877.10	30.13
	合计	6,189.06	100.00	9,548.18	100.00

由上表可知,2023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由于单位售价的下降



导致。2023 年 1-9 月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受到下游市场需求低迷、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下降明显。与此同时，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己内酰胺的采购价格紧密相关，公司切片原材料为己内酰胺，切片售价根据原材料（己内酰胺）每月挂牌结算价加一定的加工费结算，公司锦纶丝的原材料为切片，故其售价同样与己内酰胺的挂牌结算价挂钩。2023 年 1-9 月己内酰胺挂牌结算平均价格低于 2022 年 1-9 月，故 2023 年 1-9 月的公司产品单位售价亦低于 2022 年 1-9 月。

2023 年 1-9 月公司毛利率同比下滑，主要由于锦纶丝的毛利率急速下跌导致。在收入方面，受下游市场和己内酰胺价格下滑影响，锦纶丝销售价格下降明显；在成本方面，2023 年 1-9 月的能源成本较同比有所上涨，电费单价同比 2022 年上升 8.51%，蒸汽单价上升 11.89%，天然气上升 23.54%，锦纶丝的能源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有所提升，导致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小于单位售价，进而使得毛利率下滑。

综上，2023 年 1-9 月己内酰胺价格较 2022 年 1-9 月有所下滑，使得公司产品售价下跌，同时受下游市场需求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售价下跌幅度大于原材料价格下跌幅度，导致公司收入、毛利率下降严重，净利润转为亏损。

二、业绩变化情况在上市委会议前是否可以合理预计及充分提示风险

针对业绩下滑风险，美达股份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在本次发行申报文件中对相关情况涉及的风险因素进行了充分提示，在《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发行保荐书》等文件中作出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一）经营管理风险

1、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34,981.12 万元、332,019.53 万元、291,367.29 万元和 126,615.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810.62 万元、5,626.37 万元、-5,520.75 万元和 -5,069.89 万元。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



上年同期下降 12.24%，2022 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98.12%；公司 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8.23%，2023 年上半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90.83%，故公司存在最近一年一期业绩下滑的现象。公司业绩下滑主要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生产线停产检修，整体需求不佳，加工成本上升等原因导致，业绩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具体分析参见本尽调报告“第七节 财务与会计调查”之“八、盈利能力分析”之“（八）最近一年一期业绩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公司预计未来不利影响有望消除或减轻，形成短期不可逆下滑的可能性较低。

如果公司未来存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下游行业波动、新客户开拓不力、市场占有率无法继续提升、下游客户经营不力、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等不利情形，公司仍将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

4、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己内酰胺和锦纶 6 切片，而锦纶 6 切片价格亦与己内酰胺价格相关度高。己内酰胺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而原油价格波动涉及全球政治、经济、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较大。受到原油价格影响，己内酰胺市场价格 2020 年上半年呈持续下降趋势，在 2020 年 6 月份达到报告期内最低点；自 2020 年下半年起，己内酰胺价格开始随石油价格波动上涨，并于 2021 年 10 月达到报告期内高位；2021 年末至 2023 年 6 月己内酰胺价格呈震荡向下的走势，公司切片、纺丝产品售价随之同步下跌，公司原料与产品售价价差因传导速率不同而收窄，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自 2021 年末起持续下滑。如果未来己内酰胺价格出现持续大幅下跌的情况，将增加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的难度，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18%、84.75%、85.00%和 80.86%，占比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影响较大。当公司原材料成本分别上涨 2.07%、2.21%、-2.35%和-4.96%时，此时净利润为零，达到盈亏平衡点。公司在盈亏平衡点的毛利率较原材料价格未波动前的毛利率变动比率分别为-1.82%、-1.97%、1.65%和 3.88%，原材料成本的变动对



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大。若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产品成本,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机器设备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机器设备整体成新率为 15.99%,成新率较低。若机器设备未按期维护或保养不善,可能存在设备报废、损坏从而影响生产效率或发生大额维修支出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

8、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77%、9.28%、4.52%和 2.75%。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受到己内酰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己内酰胺价格仍出现持续大幅下跌的情况,将增加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难度,进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同时,锦纶行业依然是长周期性、竞争白热化形势,近年来,国内锦纶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为争取优质客户、维系市场份额频繁采取降价手段,下游厂商亦普遍对采购价格实施管控降本,行业竞争呈现进一步加剧态势。如果未来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导致发行人面临产品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综上,发行人业绩变化情况在上市委会议前已合理预计,并充分提示风险。

三、业绩变动是否对发行人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3 年 1-9 月,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呈现亏损状态,主要由于主营业务收入以及毛利率的下降导致。鉴于 2023 年己内酰胺价格走势已趋于平稳,未持续下滑;公司停产检修已完毕,并正在积极对产线进行更新改造或新增产线;公司正在积极实现降本增效,优化产品结构,加快研发成果市场化,公司预计未来不利影响有望消除或减轻,形成短期不可逆下滑的可能性较低,公司未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较低。综上所述,美达股份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亏损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业绩变动情况是否对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9,415.7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偿还银行贷款	34,73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4,685.71
	总计	59,415.71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有利于拓展公司融资方式，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风险抵御能力，降低公司利息支出，增强公司的经营效益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业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银行借款偿还能力进一步得到保障，公司财务风险降低、结构更加稳健，业绩亏损不会影响公司对于银行贷款的偿还方案。

综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变动情况未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产生实质性障碍，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发行条件。

五、业绩变动是否对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与美达股份实际情况对照如下：

序号	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	美达股份实际情况
1	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不存在该等情形
2	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	2022 年审计报告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不存在该等情形



4	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不存在该等情形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不存在该等情形
6	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不存在该等情形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因此，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亏损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实质性障碍。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所认为：

- 1、发行人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下滑主要由于主营业务收入以及毛利率的下降导致。
- 2、发行人业绩变化情况在上市委会议前已合理预计，发行人已在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对相关业绩变动进行了充分的风险提示。
- 3、发行人 2023 年第三季度相关经营业绩下滑且亏损的情况预计对发行人业绩产生短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以后年度经营及未来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4、发行人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变动情况预计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5、发行人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下滑且亏损不会导致发行人不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亏损事项不影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刚
（项目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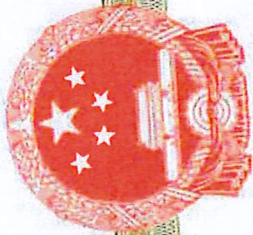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娟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记录、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出资额 279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陈吉先, 冯建江, 刘宗义, 王增明, 曾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等事宜; 代理企业纳税申报; 代理记账; 其他会计、税务咨询、审计、税务、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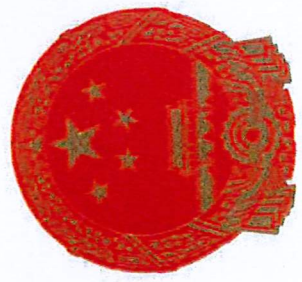
2023年 01月 0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4490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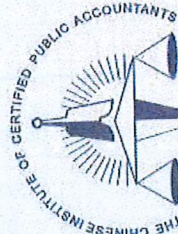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10.24
身份证号: 420382198110244200
工作单位: 中电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陈刚
44030036059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36059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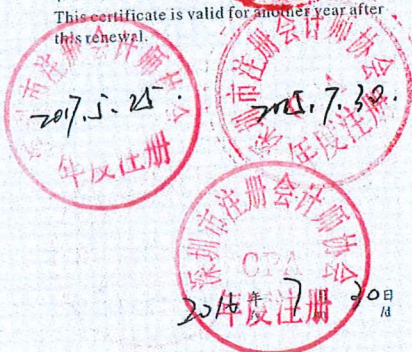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12 29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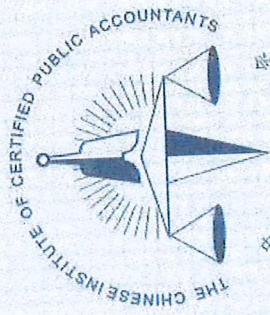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姓名: 江娜
Full name: 江娜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6-06
Date of birth: 1990-06-06
工作单位: 中国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国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422199006056923
Identity card No.: 430422199006056923



江娜
11010170006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70006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年 月 日
/y /m /d